

西安曲江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

公司下属曲江池遗址公园景区管理分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4 日收到失业保险稳岗补贴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序号	收款单位	项目名称	取得依据	补助金额 (万元)
1	曲江池遗址公园景区管理分公司	失业保险稳岗补贴	《西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西安市财政局 国家税务总局西安市税务局 关于失业保险基金支持疫情防控稳定就业岗位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市人社发[2020]5 号）	306.03
小 计				306.03

公司及下属子（分）公司 2021 年 1 月至今收到的其他政府补助情况如下：

序号	收款单位	项目名称	取得依据	补助金额 (万元)
1	西安曲江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	国家文旅部“2020 欢乐春节”项目经费补助	西安市文化和旅游局关于拨付 2020 年“欢乐春节”项目经费的批复	30.00
2	西安曲江大雁塔景区管理服务分公司	房租减免专项补贴	《曲江新区关于支持商贸服务企业应对疫情健康发展的十条措施》（西曲江发[2020]20 号）	95.59
3	西安曲江国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泾渭酒店分公司	2020 年企业职工线上培训补贴	陕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、陕西省财政厅《关于做好职业技能提升行动线上培训工作的通知》	2.34
小 计				127.93

二、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公司收到的上述政府补助严格按照相关规定专款专用。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—政府补助》的相关规定，确认上述事项并划分补助类型。

公司收到的以上补助均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，冲减相关成本费用。具体会计处理以会计师事务所确认的年度审计结果为准。

特此公告

西安曲江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3月25日